

湛河区民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我局认真贯彻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，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着力做好主动公开，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，进一步推进民政工作公开透明，切实保障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。强化基础信息公开。主动做好财政信息、机构职能、机构设置等内容信息公开工作。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围绕重点，确保政务公开公开化制度化透明化。围绕民政部门职责深化政务公开，推进社会救助信息、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、社会组织管理信息公开。

按照要求，一是及时梳理权责清单目录。二是对全部信息公开栏目与内容进行梳理，及时发布更新相关内容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逐级审核机制，确保信息内容的准确性。严格审核把关，杜绝错误敏感信息上网。重点节假日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。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并向区政务公开办报告相关情况。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没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1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2021年存在的问题和2022年度改进措施

存在的问题:信息公开还存在内容不够充实,信息量较少的问题。

整改措施:我们坚持问题导向,切实加强业务培训,提升工作人员能力水平,安排专人负责,提升信息公开持续性、专业性。严格落实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主体责任,加大信息宣传力度。

(二)2022年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

存在部分栏目更新不及时的问题,我们压实责任,落实到人,按照相关要求将其作为日常工作的一部分,督促相关业务科室及时有效的进行公开公示,有特殊原因的进行书面说明并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补充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